

证券代码：834465

证券简称：国科股份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国科政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人、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8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465	国科股份	2021年4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国科政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结合2020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并根据公司2020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2020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2020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财年度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2020年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及2021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编写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董事会对该报告进行了审议。

(四) 审议《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2021年4月8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5)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6)。

(五)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641,950.8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5,256,876.82元,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0元,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24,779,312.64元,报告期末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9,522,435.82

元。综合考虑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制定的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聘用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审计的延续性和服务质量，公司拟继续聘用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七）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 2021 年 4 月 8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八）审议《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 2021 年 4 月 8 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十）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28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国科政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素娟；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昌临 813 号 A11 号楼 101 室；

联系电话：010-82911287-8801；

传真地址：010-62160556；

邮政编码：100085。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国科政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国科政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国科政信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8 日